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股份”或“公司”）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国联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07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2,990,858 股，每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4.7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66,066,635.5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15,959,147.71 元。

上述资金已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905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415,959,147.71
减：以前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715,300,100.19

减：2023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95,771,216.87
减：补充流动资金	542,379,141.67
减：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
减：扣减手续费	14,742.39
减：现金管理	-
加：收到利息收入	61,265,137.0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1,023,759,083.61

说明：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方案进行，包含其产生的利息。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制定了《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该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公司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分别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2020-075）。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基于网络货运及智慧供应链的物联网支持系统研发项目”增加全资子公司国联智运（宁波）科技有限公司、国联智慧仓储科技（宁波）有限公司为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源支行分别与国联智运（宁波）科技有限公司、国联智慧仓储科技（宁波）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2022-042、2022-04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用途
					活期存款	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余额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20000002019400037465150	601,458,598.95	468,229,603.09	468,229,603.09	-	基于网络货运及智慧供应链的物联网支持系统研发项目
国联智运（宁波）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源支行	23010122000608815	-	-	-	-	基于网络货运及智慧供应链的物联网支持系统研发项目
国联智慧仓储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源支行	23010122000608968	-	261,565.52	261,565.52	-	基于网络货运及智慧供应链的物联网支持系统研发项目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1040160001269363	331,228,363.45	77,373,247.44	77,373,247.44	-	国联股份数字经济总部建设项目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77010122001223921	463,418,863.45	201,605,934.91	201,605,934.91	-	基于云计算的企业数字化系统集成应用平台研发项目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搜宝商务中心支行	0200205119200107936	478,281,863.45	276,276,661.14	276,276,661.14	-	基于 AI 的大数据生产分析系统研发项目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20000002019400037460472	200,000,000.00	1,884.05	1,884.05	-	补充流动资金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0511220000000324	140,000,000.00	2,182.47	2,182.47	-	补充流动资金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0277000001036825	100,000,000.00	8,004.99	8,004.99	-	补充流动资金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三环支行	110916452710606	100,000,000.00	0.00	0.00	-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2,414,387,689.30	1,023,759,083.61	1,023,759,083.61	-	-

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账号：110916452710606）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已经按照相关规定支取使用完毕，专户余额为零，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已经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告编号：2022-091）

三、2023 年 1-12 月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本报告附表 1《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2021-010）。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6 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2021-067）。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非公开发行 9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2022-003）。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将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9 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2023-001）。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2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非公开发行 9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2023-004）。

2023年12月29日，公司将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2023-094）。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能够满足保本要求、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2021-064）。

2021年12月10日、2021年12月14日、2021年12月15日，公司共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亿元人民币购买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北京银行双秀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工行搜宝商务中心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购买了结构型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2021-065）。2022年1月13日、1月18日、1月20日，公司购买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2.5亿元、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北京双秀支行2.5亿元、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1.5亿元结构性存款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6.5亿元，取得收益人民币1,745,068.49元，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2022-005、2022-006）。

2022年9月16日、9月19日，公司购买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工行搜宝商务中心支行1.2亿元、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1亿元结构性存款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2.2亿元，共取得收益人民币4,077,733.49元，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2022-064）。

2022年11月28日公司购买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北京双秀支行1.3亿元结构性存款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3亿元，共取得收益人

人民币 3,831,260.27 元，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2022-07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 10 亿元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投项目仍在正常推进，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2 月 1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场地取得的实施方式的议案》，公司变更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国联股份数字经济总部建设项目”、“基于 AI 的大数据生产分析系统研发项目”、“基于网络货运及智慧供应链的物联网支持系统研发项目”、“基于云计算的企业数字化系统集成应用平台研发项目”中场地取得的实施方式。实施方式由“场地购置”变更为“直接购买及/或通过股权收购方式取得场地”。具体

内容详见《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022年6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基于网络货运及智慧供应链的物联网支持系统研发项目”增加全资子公司国联智运（宁波）科技有限公司、国联智慧仓储科技（宁波）有限公司为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增加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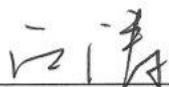
保荐代表人和持续督导项目组成员通过多种方式，对国联股份202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银行账户销户资料、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核查了解其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国联股份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国联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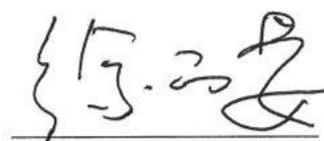
（全文结束）

(本文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江 涛



徐石晏



附表 1: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2 月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6,606.6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577.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264.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国联股份数字经济总部建设项目	无	33,122.84	33,122.84	33,122.84	1,070.15	26,578.02	-6,544.82	80.24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于 AI 的大数据生产分析系统研发项目	无	47,828.19	47,828.19	47,828.19	6,029.66	21,121.12	-26,707.07	44.16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于网络货运及智慧供应链的物联网支持系统研发项目	无	60,145.86	60,145.86	60,145.86	4,887.66	15,344.91	-44,800.95	25.51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于云计算的企业数字化系统集成应用平台研发项目	无	46,341.89	46,341.89	46,341.89	7,589.65	28,063.08	-18,278.81	60.56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54,157.15	54,157.15	54,157.15	0.00	54,157.15	0.00	100.00				
合计		241,595.93	241,595.93	241,595.93	19,577.12	145,264.28	-96,331.65	60.1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1、国联股份数字经济总部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及延期时间如下: 由于受宏观经济波动等因素影响时间较长, 消防工程等相关工作要求较高, 因此施工方案需要重新设计、修改; 同时物料运输、施工人员流动等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目前项目处于装修状态, 尚未达到使用条件, 预计 2024 年末装修完毕并投入使用。综合考虑实际建设进度, 基于审慎性原则, 公司决定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2、基于网络货运及智慧供应链的物联网支持系统研发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及延期时间如下: 该募投项目在前期虽然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 但在实际投入过程中对该募投项目实施难度预估不充分, 仓储选址要求标准较高、项目所需的物料采购及安装调试等协同工作周期较长, 同时受市场环境影 响, 导致项目实施的整体进度比原计划放缓, 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建设。综合考虑实际实施进度, 基于审慎性原则, 公司决定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4)。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2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非公开发行 9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将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9 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